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1997 年股东年会的通知

经董事会研究，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997 年股东年会定于 1998 年 5 月 26 日召开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出席会议资格：

凡 1998 年 5 月 2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，均有资格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会议主要议程：

- 1、审议公司 199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- 2、审议公司 199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- 3、审议公司 1997 年年度报告。
- 4、审议公司 199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- 5、审议公司章程修改预案。
- 6、审议续聘公司审计师的议案。
- 7、审议公司董事变动及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权的议案。
- 8、其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三、报到手续：

凡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帐户或法人单位证明(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证券帐户和授权委托书)于 1998 年 5 月 26 日上午 8:00—9:00 到开会地点办理出席会议手续。

四、会议地点：

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长安宾馆西二楼会议厅。

五、其他事项：

- 1、会期半天。
- 2、与会者食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- 3、联系人：向明强、严长云。
- 4、联系地址：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。
- 5、联系电话：(86)023—67591349；62901907
传真：(86)023—67866055；62820649
邮政编码：400023
附：授权委托书。
(注：本表复印有效)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1998 年 4 月 22 日